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  
聯絡人：顏素真  
電話：(02)2370-5888 #3607  
電子郵件：jdyuan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環署基字第108006936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本署辦理「109年補助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創新及研究發展計畫」公開徵求案，自即日起至108年10月25日受理收件，詳如說明，請惠予協助轉知說明二之公私立大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署「補助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創新及研究發展計畫執行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重點如次：
  - (一)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108年10月25日下午5時止。
  - (二)申請對象：公私立大學、具研究發展能力之財團法人、應回收廢棄物處理業或公民營廢棄物處理機構。
  - (三)補助事項：提升應回收廢棄物資源回收再利用比率、有害物質回收（去除）比率、每單位回收處理量之污染排放減量、再生料品質或價值，以及應回收廢棄物或評估納入應回收廢棄物之資源循環利用。
  - (四)重點補助主題：
    - 1、分類回收處理技術



(1) 二次料（如：廢資訊物品、廢電子電器、廢機動車輛、廢乾電池處理後產出物）精煉技術。

(2) 有害物質回收（去除）、貯存、處理及再利用技術。

(3) 應回收廢棄物處理過程之污染防制（治）技術。

2、回收物質再利用用途或二次料產品高值化應用之研發，以提升回收處理效率、效能、再利用比率或再生料價值

(1) 產品材料使用最佳化設計（如：使用可回收或再生之材料、避免使用含有害成分之材料）。

(2) 產品結構設計（如：易拆解回收、輕量化）。

(3) 應用徵收或補貼之費率相關工具，鼓勵責任業者實質參與回收再利用工作，以落實循環經濟精神。

3、低耗能之回收處理技術或制度

(1) 回收處理設備機具能耗改善之研究（如：提升活性碳吸附汞蒸氣之效能、生產流程聯網智慧化）。

(2) 回收系統收集分類效能及能耗改善之研究。

4、回收處理體制創新管理（例如：建置資源回收物市場收購價格之預測機制、責任業者繳納回收清理費之徵收查核、車牌暨人臉辨識模組應用於資源回收系統）。

5、其他：提升資源回收成效所需相關工作（例如：先進分類或處理技術及機具之調查研究）。

(五) 指定補助主題：

1、創新模組資源回收車應用設計及研究。

2、廢紙容器再生紙漿處理與機能性複合材質應用開發。

- 3、廢塑膠容器再生料認/驗證機制研究。
- 4、滅火器內乾粉再利用技術研究。
- 5、廢電冰箱回收泡棉相容改質循環再製。
- 6、廢輪胎橡膠再生循環量產製程實廠技術開發。
- 7、廢鋰電池資源轉生正極前驅物原料實廠應用與測試。
- 8、徵補費率變動因子之模組分析。
- 9、定點回收站之試驗推廣。

三、本案本署補助項目限人事費、耗材費與設備租用、維護費及委託檢測費，申請前請詳閱「109年補助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創新及研究發展計畫」相關文件及表格請至本署資源回收網站「最新消息」連結處下載(<http://recycle.epa.gov.tw>)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

